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事李升高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陆莹行使表决权；
- 本次董事会议案均获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18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董事。

（三）会议时间：2024年3月28日

会议召开方式：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；

其中：董事李升高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，委托董事陆莹行使表决权。

（五）会议主持人：常康忠

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3、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公司 2024-002 公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4、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；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

5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；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

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6、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；

关联董事常康忠、李升高、黄文军、陆莹、卢中华、吴俊按程序回避，独立董事投票表决；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；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公司 2024—003 公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7、公司 2023 年度董事（非独立董事）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；

关联董事常康忠、李升高、黄文军、陆莹、卢中华、吴俊按程序回避，独立董事投票表决；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就本议案进行审议并提出建议：2023 年度本公司董事（非独立董事）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274.56 万元（含税），具体内容请详见《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

8、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；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9、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；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10、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公司 2024-004 公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11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公司 2024-005 公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12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等银行以信用方式申请总额25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开立信用证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、流动贷款、外汇产品等；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且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审议。

13、关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；具体内容

容请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公司 2024-006 公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14、董事会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15、公司 2023 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；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30 日